

# 跑酷海外比賽選拔章程

## 名稱、時間及地點

第二屆 FIG 跑酷世界錦標賽：2024 年 11 月 13 至 11 月 18 日 - 日本 北九州市\*

第二屆 FIG 跑酷世界錦標賽(少年賽)：2024 年 11 月 13 至 11 月 18 日 - 日本 北九州市\*

## 參加者資格及條件：

1. 任何持有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證及香港特區護照包括居住在香港本地，海外及中國內地運動員
2. 第二屆 FIG 跑酷世界錦標賽：  
競速賽項目 / 技巧賽項目：2007 年或之前出生
3. 第二屆 FIG 跑酷世界錦標賽(少年賽)：  
競速賽項目 / 技巧賽項目：2008-2010 年出生
4. 2024-2025 年度中國香港體操總會的註冊會員
5. 2024 年 10 月開始跑酷現役精英隊成員
6. 經過選拔測試

## 選拔目的：

1. 深入貫徹落實本會公平、公正、公開之基本原則
2. 為所有參賽者提供公平競爭平台
3. 營造良好的體育競技氛圍
4. 推動本地體操事業蓬勃發展

## 選拔目標：

1. 挑選最佳和符合資格的運動員
2. 爭取在競賽中獲取獎牌

## 時間表：

2024 年 10 月 7 日

報名截止

2024 年 10 月 8 日（個人及集體）

公開選拔（友愛體育館 1800-2000）

報名費用： 免費

## 報名方式：

1. 填寫申請表 Google form：<https://forms.gle/8BHhmABGgmXLmBZ27>
2. 參加者若 2024 年 10 月 7 日未能提交以上申請表予中國香港體操總會者，一概不能參與選拔測試。

\*遞交報名表前請仔細閱讀各項選拔條款

\*請確保所填寫的資料均屬正確，資料不齊全或有誤之報名恕不接納。

## 選拔流程及標準：

1. 根據 2022-2024 世界體操聯合會（FIG）規則作選拔標準
2. 如有必要，中國香港體操總會在無需事先通告之下有權更改選拔測試政策
3. 任何有利於香港體操精英的發展，評選小組有權決定並賦有最終解釋權
4. 評選小組選拔結果為最終選拔結果

### 甄選內容及準則：

身體素質(速度、力量、柔軟度、忍耐力)

### 評選委員會：

1. 中國香港體操總會代表
2. 跑酷技術委員會代表

### 上訴機制：

中國香港體操總會設上訴小組包括成員如下：

1. 中國香港體操總會上訴委員會
2. 跑酷技術委員會代表

(詳情可參閱中國香港體操總會網站上之「運動員參加海外比賽選拔事宜」)

(運動員必須在成績公布後 2 天內提出上訴並繳交 HK\$1,000。限期過後提出之上訴，上訴小組不予接受)

### 入選後要求：

1. 運動員必須把避免任何受傷作為準備工作的一部分
2. 比賽前，運動員任何時候都不能隱瞞任何影響訓練的傷病
3. 比賽前，運動員如不能出席教練員安排的集中訓練，有可能被取消參加比賽的資格

### 替換和受傷：

如運動員入選後受傷，她需要立即向總教練及中國香港體操總會報告及提交醫生證明。總教練及中國香港體操總會如認為該名運動員無法再有效地訓練或比賽，運動員將被取消比賽資格，總教練及中國香港體操總會並保留替換名單的權利。

### 比賽費用：

1. 所有參賽有關費用需繳交給中國香港體操總會。
2. 任何入選的運動員，教練員如因個人緣故中途退出將須負責所有已交付的費用。

### 藥物檢測：

運動員應了解各種構成違反「反興奮劑規則」的行為以及被禁止的藥物，並應確保被禁止的藥物不進入其身體。如在藥物檢測的樣品中發現任何違禁物質或代謝物或標記物，該運動員應負上全責。任何運動員如違反國際體操聯盟（FIG）有關「反興奮劑規則」的行為會被取消比賽資格。

<https://www.gymnastics.sport/site/pages/antidoping-about.php>

[www.antidoping.hk/education/education-materials/pamphlets](http://www.antidoping.hk/education/education-materials/pamphlets)

### 隱私聲明：

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除用作有關選拔活動用途外，本會在收集、使用、保留參加者的個人資料時絕對保密。

閣下提供有關資料純屬自願。如果你向我們提供任何有關第三方的個人資料時，當向我們提交有關資料前，你必須確保已通知第三方有關個人資料政策的條款，並已取得他的同意。若須確認或了解更多個人資料收集的政策，可瀏覽 <http://www.legislation.gov.hk>

### 政策更改：

中國香港體操總會致力確保所有政策是最新和反映目前的做法。

政策的更改將經由中國香港體操總會管理委員會的審查和批准。一旦更改獲得批准，該政策的更新將張貼於中國香港體操總會網址。

中國香港體操總會將保留一切上述各條款之演繹權及最終決定權。

中國香港體操總會  
參加者健康及體能須知

1. 參加者/參加者之監護人應確定參加者於進行相關課程/比賽/活動時：
  - 未曾有醫生說過參加者的心臟有問題，以及只可進行醫生建議的體能活動
  - 參加者未曾於進行體能活動時會感到胸口痛
  - 過去一個月內，參加者未曾在沒有進行體能活動時也感到胸口痛
  - 參加者未曾因感到暈眩而失去平衡，或曾否失去知覺
  - 參加者的骨骼或關節(例如脊骨、膝蓋或髖關節)沒有毛病，且不會因改變體能活動而惡化
  - 醫生現時沒有處方血壓或心臟藥物（例如water pills）給參加者服用
  - 沒有其他理由令參加者不應進行有關活動
2. 本會建議各參加者評估自己的體能，以便參加者擬定最佳的運動計劃，同時亦需定期量度血壓，並先徵詢醫生的意見才參加此活動。
3. 如參加者因傷風或發燒等暫時性疾病而感到不適，請在康復後才參加此活動。
4. 如參加者懷孕或可能懷孕，請先徵詢醫生的意見才參加此活動。
5. 開始參加此活動時應慢慢進行，量力而為，然後逐漸增加運動量，這是最安全和最容易的方法。
6. 如參加者有以上各項健康狀況的轉變，便應告知醫生或活動教練，評估應否繼續參加此活動。
7. 如參加者有任何可能影響其安全的疾病或其他身體狀況，必須以書面通知本會。
8. 如有需要，本會有權要求參加者提供有關的醫生證明文件，以作參考。
9. 如有疑問，請先徵詢醫生的意見才參加此活動。